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劉芷維

電話：22289111+54313

傳真：25279180

電子郵件：cw17@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南區樹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200256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7040000E_112002563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辦理111學年度實施戶外與海洋教育計畫「計畫

3-2：提升教師海洋教育素養-海洋教育種子教師(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計畫」乙份，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要點辦理。

二、為提升本市教師參與親海活動及提升海洋素養，並結合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發展「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藉由本次培訓課程激發教師之海洋服務熱忱及擴展海洋思維，並促進現場教師持續從事海洋教育之研發、教學與服務。

三、培訓計畫資訊說明如下(詳如附件)：

(一) 實施對象：本市各級學校對海洋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二) 實施日期：112年4月28日(星期五)至112年4月29日(星期

教務處 收文:112/03/31



1120001648 有附件



六)。

(三)報到地點：

1、112年4月28日(星期五)：鰲西創生小基地(梧棲區鰲西路14號)。

2、112年4月29日(星期六)：黎明國小(黎明路二段555號)。

(四)報名方式：自即日起至112年4月24日(星期一)BeClass網站線上報名，網址:https://www.beiclass.com/r_id=274b0b164194aaa66dfb。

(五)完整參與16小時課程方可取得結業證書，並於課程結束一個月內繳交教案設計者，由臺灣海洋教育中心提供審查意見，完成修改者，將列入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綠階/初階海洋教育者」人才庫，成為海洋教育推廣教師。

四、請參加人員及本案工作人員所屬學校於培訓期間惠予公
(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五、若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教務主任王唯芝(04-22517363分機710)。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市立完全中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麗詮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詮國民中小學、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中小部)、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國中小部

副本：本市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中心、本局國小教育科

